

众医生说没救了 然后奇迹出现了



真善忍好
法輪大法好



为什么诚心念
“法輪大法好”
能得福报?

【明慧网】这是刚刚发生在一位法轮功学员身边的一件神奇的事情。她本家的二嫂发病，被送几家医院抢救，最后医生仍没有好的治疗方案，二嫂生命垂危。然而在危难关头，奇迹出现了。

我本家的二嫂因营养不良，吃了传销的假保健品，导致身体更加营养不良，处于瘫痪状态，昏死过去。儿女们急速把她送到本地医院检查，说是严重缺钾，开始补钾，却越补病情越重，呼吸困难了。本地医院立刻用120急救车把二嫂送到市里的三甲医院ICU进行抢救。抢救了两天，钾补到正常水平了，可硫又严重超标，随时有生命危险。

她儿子决定送母亲到省级三甲医院继续抢救。经过四个小时的路程到达省级三甲医院，进入ICU病房。两天后，二嫂终于可以自己呼吸了，查出三种病：红斑狼疮、脑血管坏死和肺部感染。

医生说这三种病对于二嫂都是致命的，由于肺部感染，呼吸困难，决定切开气管；由于严重的红斑狼疮，必须立刻换血，否则随时有生命危险。

儿女们为了争取抢救时间同意换血，用了四天时间，二嫂全身的血液换了一遍，红斑狼疮暂时稳定了，医生说其它两种病不能同时治疗，建议回当地医院。

孩子们没有主意了，不知如何是好，打电话咨询我的意见。我说：马上拉回来！

第二天，冒着随时可能过去的危险，戴着呼吸机的二嫂被急救车从省城送回本地医院。我赶紧过去看她，真是太吓人了，与死人没什么区别，一动不动。当时周围都是人，我只能贴近二嫂的耳边告诉她：现在只有大法师能救你了，你快念“法輪大法好，真善忍好”，要不停地念，如果听到，你

就眨两下眼睛。

看见二嫂真的眨了两下眼睛，我才松了一口气。走出病房，我又告诉二嫂的女儿和儿子一起念“法輪大法好，真善忍好”，他们都流着泪点头。医生看过后，只是简单地给二嫂用了点药，说没有好的治疗方案，只能维持。

晚上，二嫂的姑爷从上海打来电话，说花高价挂了上海著名医生的专家门诊，可以远程用微信看病。专家全面看过后说：你们那里治疗得很到位了，到上海也没有什么好的办法。

二嫂女儿听到后就大哭起来，对我说：“谁也治不了，只能求你师父了。”我安慰她说：“只要你们相信大法，就会出现奇迹。”

二嫂全家人都诚心敬念九字真言。第二天，奇迹出现了：二嫂的眼睛睁开了！第三天，她的脚趾和手指能动了。第四天，她的脸色变正常了。第五天，医生来查房说：“这恢复得也太快了，可以取下呼吸机，转到康复科了。”

第五天的下午，二嫂就转到了康复科。然后她一天一个样，手脚都能动了，头部也可以灵活转动，可以正常坐了，饭量也一天比一天大。儿女们都露出笑容，都说：“大法太神奇了，奇迹真的出现在我妈身上了，师父真的把我妈从死神手中夺回来了。”

这是一个真实的事例，再一次见证了大法的神奇和师父洪大的慈悲。二嫂全家人让我代表他们全家叩拜师父！谢谢师父！并表示以后向更多的人弘扬大法。◇

文 / 黑龙江省大法弟子

“法輪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九个字又被称为九字吉言、九字真言，并且被认为真心诚念这九字真言，就会有福报。

那为什么只要诚念“法輪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遇难呈祥呢？

因为法輪大法是上乘的佛家大法，九字吉言携带着宇宙中的纯正能量，能抚慰人的心灵，为人带来善的启发和智慧。

同时，在法輪大法遭到中共诬蔑迫害时，您还能明辨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庇佑，因为“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

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輪大法好，危难时刻诚念九字吉言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实实在在地让很多人经历了绝处逢生、起死回生的奇迹，所以被得福报获新生的人们尊为“吉言”。

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

辽宁八旬王桂霞遭非法庭审 法官阻挠亲友辩护

【明慧网】辽宁锦州市八旬法轮功学员王桂霞，2024年2月初遭凌海市检察院非法批捕、关押在锦州市女子看守所，3月4日下午在看守所的会见室遭凌海市法院非法开庭，法官黄艳春恐吓家属，阻挠亲友辩护人为老人辩护。

王桂霞今年80岁，修炼法轮功前，她身患多种疾病，常年请病假上不了班，最长一次在家休了八年的病假，1994年4月她修炼法轮功后全身疾病不翼而飞。但是1999年以来因为坚持对法轮功的信仰，她几次遭绑架、非法关押、抄家，甚至是冤狱迫害。

2022年9月25日，王桂霞在锦州北湖公园讲真相，被凌河区石桥子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抢走法轮功书籍等私人物品。因体检不合格，取保候审回到家中。

12月20日，王桂霞依法向凌河区公安分局等部门递交了撤销取保候审申请书，阐明了修炼法轮功无罪，要求撤销非法强制措施，返还被抢走的私人合法财产及保金等，但一直未得到回馈。于是王桂霞又向凌河区公安分局邮寄了要求信息公开的申请，对方以“此要求不属于信息公开范畴”为由，予以回绝。

2023年7月上旬的一天，王桂霞家中来了两位身着便装、据说是凌海市检察院的人，当时王桂霞不在家，他们说“案子”已经到检察院了，并让家属签了字。7月11日，凌海市检察院的一名检察官给王桂霞的家属打电话，让她到检察院去做笔录，被家属拒绝。

在这过程中，办案单位石桥子派出所、家属所在辖区的锦华派出所及石油派出所相关人员多次骚扰王桂霞家属，图谋让她“到案”、走所谓的法律程序，给家属带来极大的压力和痛苦。

王桂霞于2024年2月1日被秘密绑架，家属得到通知时她已被劫持到锦州市女子看守所非法关

押，四天后迅速被非法批捕，19日就被非法构陷到凌海市检察院，次日凌海市检察院即向凌海法院提起公诉。

2月27日凌海市法院告知，对王桂霞的非法庭审定于一周后，地点是锦州市看守所，并说是考虑到王桂霞80岁，就不折腾她到凌海法院开庭了。其实这都是伪善，走过场草草结案才是本质。

3月4日下午2时，凌海市法院在锦州市女子看守所的会见室，非法对王桂霞开庭。

开庭前，凌海市法院法官黄艳春一直极力阻挠王桂霞亲属为其聘请的亲友辩护人参与庭审辩护。法官黄艳春首先向亲友辩护人逐一讯问了个人信息，并向亲友辩护人的驻地派出所打电话进行核实，在找不到任何借口辞退的情况下，又向王桂霞的亲属进行恐吓、挑唆，说：“你们请律师了，还找她干啥？”并当场给没来参与庭审的王桂霞的大儿子打电话，威胁说：“你對自己聘请的亲友辩护人要承担法律责任的”。在黄艳春的极力阻挠下，亲属担心坚持下去会惹恼了中共的办案机关，害怕会加重对自己老母亲的非法处罚，被迫答应现场辞退了王桂霞的亲友辩护人。

辩护权是宪法赋予每个人，每个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依据法律规定，每个当事人可以请一、二名辩护人，包括亲友辩护人。黄艳春作为法官公然违反法律，极力阻挠法轮功学员正当的辩护，利用王桂霞亲属不精通法律、对老母亲的孝心以及对中共邪恶整人手段的惧怕，乘人之危，离间亲属与亲友辩护人之间的关系，目的是剥夺法轮功学员依法获得辩护的权利，以便不受阻碍地达到迫害目的。

据明慧网报道，自2022至2023年，凌海法院至少非法枉判法轮功学员45名及亲属2人。凌海法院法官黄艳春，自2022年底担任凌海市法院刑事庭庭长以来，

她虽身穿法袍，却公然无视客观事实和国家相关法律规定，与凌海市检察院的检察官及办案单位沆瀣一气，经手枉判法轮功学员10人以上，其中马志茹三年半、王林被冤判四年，李锦秋四年、于静四年、王景中四年，王英华三年半，而且附带罚金。

善劝法官黄艳春及相关公检法人员

因为依照中国的法律，信仰法轮功合法，迫害才是有罪的。黄艳春作为一名法官，本应秉承法律惩恶扬善、体现公平正义的宗旨，维护善良人的合法权利与尊严，遗憾的是，黄艳春参与审理的法轮功案件中，盲目地执行中共决意铲除人性善良的邪恶意图，滥用职权，执法犯法，无罪的法轮功学员都被判成有罪，而且附带罚金。

然而黄艳春等不知道的是，25年来江泽民与中共利用公检法来迫害法轮功，仅仅是将其迫害做暴力工具而已，失去利用价值后，再用清查“清除害群之马”或贪腐等名义把参与的人员都不留痕迹地处理掉，例如周永康、薄熙来、王立军等。其实“卸磨杀驴”这样的伎俩在中共的历次整人政治运动中，一次次地重演着。

害人如害己，毫厘不爽。愿每一位还在参与构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公检法人员猛醒，不要再受中共邪恶的蛊惑，请守住你们自己心中的良知，就是守住你们生命的永远和未来。

参与迫害的单位与人员

锦州市政法委书记：张大军
凌河公安分局局长：王俊岭
凌河区石桥子派出所所长：王磊；
办案警察：赵家铮
凌海市政法委书记：王伟
凌海市检察院检察长：马量
办案检察官：李峰
凌海市法院院长：张凤武
办案法官：黄艳春◇